

## 108 年至 112 施工查核缺失項目前 20 名統計表(總件數 517 件)

項次	缺失編號	缺失內容	件數
1	4.03.04	品管自主檢查表	351
2	5.10.99	其他材料檢驗審查紀錄缺失	334
3	4.02.03.04	有無抽查施工作業及抽驗材料設備	298
4	4.01.99	其他主辦機關、專案管理廠商缺失	278
5	4.02.03.05	發現缺失時，無立即通知廠限期改善，並確認其改善成果/無督導施工廠商執行工地安全衛生、交通維持及境保護等工作	222
6	5.09.08	無工程告示牌或內容未符合規定	217
7	4.03.03	施工日誌記載不完整	208
8	5.14.99	其他違反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情事	196
9	4.02.99	其他監造單位品管缺失	175
10	4.01.04	品質督導及查驗紀錄記載不完整	175
11	5.14.01.01	於高差 2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(如樓梯、電梯口、天井、管道間、構台、橋梁墩柱及橋面版等)，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、護蓋、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防墜設施或未符合規定	157
12	5.07.02.99	其他水利道路及護坡施工缺失	152
13	4.02.03.08	無依契約規定填報監造報表	147
14	4.03.99	其他承造廠商缺失	147
15	5.01.04	混凝土表面殘留雜物(如鐵絲、鐵件、模板)	146
16	4.02.01.05	未訂定各材料/設備及施工抽查(驗)標準	141
17	5.01.01	混凝土澆置、搗實不合規範，有冷縫、蜂窩或孔洞產生	139
18	5.07.01.99	其他一般施工缺失	138
19	4.03.02.04	未訂定各分項工程品質管理標準。	137
20	4.02.01.06	未訂定各材料/設備及施工之檢驗停留點或未符合需求	134